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伊春市伊美区金谷棒鲜食玉米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  
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伊春市伊美区金谷棒鲜食玉米农业专  
业合作社

编制日期：2023年0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伊春市伊美区金谷棒鲜食玉米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1--021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方便食品制造；罐头食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伊春市伊美区金谷棒鲜食玉米农民专业合作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3230717MAC99WPQ5F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洪刚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洪刚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洪刚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黑龙江山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702MA1BF5LN67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周树礼	201805035230000005	BH023963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杨柳	全本	BH057085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0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21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47
六、结论 .....	49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50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51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	52
附图 3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	53
附图 4 现场踏查照片 .....	54
附图 5 伊春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	55
附件	
附件 1 国土三调现状占地类型 .....	56
附件 2 营业执照 .....	57
附件 3 生物质压块燃料检测报告 .....	58
附件 4 总量计算说明 .....	59
附件 5 现状监测检测报告 .....	60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伊春市伊美区金谷棒鲜食玉米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洪刚	联系方式	13846615155
建设地点	伊春市伊美区东升镇东升村 1 组		
地理坐标	(128 度 48 分 7.333 秒, 47 度 50 分 52.54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及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21 方便食品制造中其他；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燃煤、燃油锅炉总容量 65 吨/小时（45.5 兆瓦）及以下的；天然气锅炉总容量 1 吨/小时（0.7 兆瓦）以上的；使用其他高污染燃料的（高污染燃料指国环规大气（2017）2 号《高污染燃料目录》中规定的燃料）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12.9
环保投资占比（%）	6.45	施工工期	2023 年 8 月-9 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148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属于方便食品制造项目，新建生产用锅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表 1 要求，本项目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项目专项设置情况参照表 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具体见下表。</p>		

表 1-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一览表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sup>①</sup>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sup>②</sup>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大气专项设置原则中提及的有毒有害物质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属于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以及废水直排污水集中处理厂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sup>③</sup>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取水口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否
<p>注：①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物排放标准的污染物）。</p> <p>②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p> <p>③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 B、附录 C。</p>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无需开展专项评价工作。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一、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本项目为其他方便食品制造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29号），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本项目未列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p> <p>生产用锅炉建设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p> <p>项目所用设备无《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中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p> <p>项目所涉及行业性、领域性、区域性等方面无《关于印发&lt;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gt;的通知》中违规另设市场准入行政审批情况。</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二、选址合理性分析</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规划相符性</p> <p>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伊春市伊美区东升镇东升村1组，选址位置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区、文物保护区及珍稀动物保护区等敏感因素，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国土三调查询土地类型见附件1，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要求。根据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2年5月30日发布的“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的通知”中规定，根据附件1，本项目用地为工业建设用地，不属于其规定的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项目范畴，符合土地政策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外环境相容性</p> <p>项目周边其他外环境现状为：东侧为厂外农田地、南侧为自用鱼塘、西侧为农田地、北侧隔路与居民区相对。</p> <p>①项目所在地具有方便的交通运输和水电条件，便于项目的建设。</p>
---------------------	--

②建成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废气、废水，固体废物，通过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该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三）环境功能一致性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确定的污染物源强，通过大气环境、水环境、固体废物影响分析，说明项目建成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空气、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会使得环境功能发生改变。

在严格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保证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前提下，可以改善区域环境质量，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

## 三、“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 （一）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黑龙江省内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红线范围包括重点水源涵养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水土保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防风固沙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生态保护红线，生态敏感区、脆弱区红线主要包括水土流失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土地沙化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江河湖库生态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等，禁止开发区生态保护红线以国家级、省级和市（县）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为重点进行禁止开发区红线划定，其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包括具有重要生态功能区，以及生态极敏感/极脆弱的地区，包括生态公益林、重要湿地和草原、极小种群生境。

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伊春市伊美区东升镇东升村1组，根据《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黑政发[2020]14号）和《伊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伊政规[2021]6号）中的要求，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与伊春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见附图4，本项目与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1-2。且本项目所在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地保护区、野生动植物保护区及重要湿地分布，本项目选址不

在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区域内，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表 1-2 本项目与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	分区管控要求	拟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优先保护单元	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和城镇建设。在功能受损的优先保护单元，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活动，恢复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控。	本项目不在优先保护单元。	符合
重点管控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突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按照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优先空间和产业布局，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强化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约束，解决局部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高的问题。	本项目在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建成后在严格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保证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前提下，对现有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一般管控单元	以生态环境保护与适度开发相结合为主，落实生态环境管控相关要求，重点加强农业、生活等领域污染治理。	本项目不在一般管控单元。	符合



图 1-1 项目所在地与生态保护红线叠图

(二) 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分析可知，2022 年伊春市空气基本污染物中

PM<sub>2.5</sub>、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年平均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CO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O<sub>3</sub>第90百分位数8h平均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因此判定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均可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为汤旺河，根据《黑龙江省地表水功能区标准》（DB23/T740-2003），汤旺河该段水体为伊春河汇入口至101水文站，水功能区名称为汤旺河伊春区污染控制区，水质标准为满足下游水质控制要求，为IV类，因此汤旺河地表水环境属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

本项目废水均回用不外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现状监测，项目周边各敏感点监测点位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可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改变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功能，本项目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

###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资源均得到妥善利用及处置。项目在运营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生物质燃料、电源、水资源，但资源消耗量相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小，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伊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伊政规[2021]6号），本项目环境管控单元为大气环境布局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23071720002）。本项目与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与伊春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23071720002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伊美区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
管控单元类别		重点管控单元
管控	空间布局约束	1.区域内原则上禁止布局高污染项目。严控“两高”行业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

要求		<p>施办法。</p> <p>2.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电石渣等固废伴生水泥项目，必须依托现有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进行不扩产能改造。</p> <p>3.建设用地污染风险管控区同时执行本清单全市准入要求中“6.5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管控区”准入要求。</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推广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p> <p>2.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p> <p>3.支持企业开展能效提升、清洁生产、工业节水等绿色化升级改造，实施重点行业和企业循环化改造，推动资源循环再生利用，降低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量。</p>
	环境风险防控	<p>1.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商住、学校、医疗、养老机构、人口密集区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化工等行业企业。</p> <p>2.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管控区同时执行本清单全市准入要求中“6.5建设用地污染风险管控区”准入要求。</p>
符合性分析		<p>本项目不属于高水耗、高能耗、高物耗、清洁生产水平低、水的重复利用率低的项目，不属于电力、钢铁、建材、有色、化工、石油石化、船舶、煤炭、印染、造纸、制革、染料，焦化、电镀项目。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后，本项目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本项目符合《伊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伊政规[2021]6号）中要求。</p>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采取有效的三废治理措施，具备污染集中控制的条件。

#### 四、与《伊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符合性分析

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国环规大气{2017}2号）有关规定，本项目所用燃料为生物质压块燃料。根据《伊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中内容可知，伊春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为市政府所在地建成区及铁力市政府所在地建成区。本项目位于伊春市伊美区东升镇，生产用生物质锅炉有用旋风+布袋除尘+低氮燃烧方式治理锅炉烟气，做到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伊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要求。

#### 五、与《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

##### (1) 相关内容

《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中第六条规定：“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和减少大气污染，所造成的

损害依法承担责任。第十一条，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配套建设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配套建设的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第三十二条，燃煤电厂、燃煤供热锅炉以及其他燃煤单位，应当采用清洁生产工艺，配套建设除尘、脱硫、脱硝等装置或者采用技术改造等措施，减少大气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应当达到规定标准。第三十三条，设区的市级城市建成区内，禁止新建额定蒸发量低于每小时二十吨或者额定功率低于十四兆瓦的燃煤锅炉，已经建成的额定蒸发量每小时十吨以下或者额定功率七兆瓦以下的燃煤锅炉，应当在国家规定的期限内淘汰。国家对新建和淘汰燃煤锅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的 1.0t/h 的燃生物质蒸汽锅炉，配备“低氮燃烧+旋风+布袋除尘器”，锅炉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要求。综上，本项目建成后，符合《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的相关要求。

## 六、排污许可证制度衔接

本项目应严格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改革的要求，推进污染源“一证式”管理工作，并作为建设单位在生产运营期接受环境监管和环境保护部门实施监管的主要法律文书，单位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按证排污，自证守法。环境保护部门基于企事业单位守法承诺，依法发放排污许可证，依证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对违法排污行为实施严厉打击。

根据《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 号），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排污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企业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需按照许可证管理要求进行监测和申报，自证守法；本项目排污许可类别应为简化管理。许可证内容发生变更应进行申报，重大变更应重新环评和申请许可证变更。环保管理部门对许可证内容进

行定期和不定期的监督核查。

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属于九、食品制造业 14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1439\*，且本企业未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应为简化管理。故应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注册，并申请简化管理的排污许可证。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一、建设内容</b></p> <p><b>(一) 建设规模</b></p> <p>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伊春市伊美区东升镇东升村 1 组（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东侧为农田、南侧为自有鱼塘、西侧为农田、北侧隔路与居民区相对。本公司为生产鲜食玉米的企业，年生产鲜食玉米 240t/a，本项目建设锅炉为玉米蒸煮提供热能，生产期仅为玉米成熟的 8 月，生产时间为 20 天。鲜食玉米为其他方便食品制造业 143*中的其他，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锅炉工程：新建一座锅炉房；一座燃料库；灰渣间位于锅炉房内，锅炉灰渣日产日清，锅炉房总占地面积为 78m<sup>2</sup>。本项目设置一台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锅炉型号为 DZC1-0.7-S，生物质蒸汽锅炉为玉米蒸煮提供热量。</p> <p><b>(二) 工程建设内容</b></p> <p>1、项目组成</p> <p>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项目</th> <th style="width: 20%;">构筑物内容</th> <th style="width: 55%;">建设内容</th> <th style="width: 2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产厂房</td> <td>利用厂区内原有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400m<sup>2</sup>，车间内新建生产设备，设置蒸煮工序设置蒸煮杀菌锅 2 台、风冷工序设置机械风冷机 1 台；预处理车间位于厂区的罩棚区，设置玉米扒皮机、玉米漂洗机、玉米切尖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锅炉房</td> <td>建设 1 座锅炉房，建筑面积 78m<sup>2</sup>；内设一台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锅炉型号为 DZC1-0.7-S，为玉米蒸煮提供热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建</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储运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成品库房</td> <td>建筑面积约 200m<sup>2</sup>。企业产品高温蒸煮杀菌后常温保存，不设置冷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原有建筑</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灰渣间</td> <td>灰渣暂存于锅炉房内，日产日清定期由车拉运出厂，自用农田地综合利用，满足锅炉灰渣暂存要求。最大储存量为 1.0t。</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建</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构筑物内容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利用厂区内原有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400m <sup>2</sup> ，车间内新建生产设备，设置蒸煮工序设置蒸煮杀菌锅 2 台、风冷工序设置机械风冷机 1 台；预处理车间位于厂区的罩棚区，设置玉米扒皮机、玉米漂洗机、玉米切尖机；	新建	锅炉房	建设 1 座锅炉房，建筑面积 78m <sup>2</sup> ；内设一台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锅炉型号为 DZC1-0.7-S，为玉米蒸煮提供热量。	新建	储运工程	成品库房	建筑面积约 200m <sup>2</sup> 。企业产品高温蒸煮杀菌后常温保存，不设置冷库。	原有建筑	灰渣间	灰渣暂存于锅炉房内，日产日清定期由车拉运出厂，自用农田地综合利用，满足锅炉灰渣暂存要求。最大储存量为 1.0t。	新建
项目	构筑物内容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利用厂区内原有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400m <sup>2</sup> ，车间内新建生产设备，设置蒸煮工序设置蒸煮杀菌锅 2 台、风冷工序设置机械风冷机 1 台；预处理车间位于厂区的罩棚区，设置玉米扒皮机、玉米漂洗机、玉米切尖机；	新建																
	锅炉房	建设 1 座锅炉房，建筑面积 78m <sup>2</sup> ；内设一台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锅炉型号为 DZC1-0.7-S，为玉米蒸煮提供热量。	新建																
储运工程	成品库房	建筑面积约 200m <sup>2</sup> 。企业产品高温蒸煮杀菌后常温保存，不设置冷库。	原有建筑																
	灰渣间	灰渣暂存于锅炉房内，日产日清定期由车拉运出厂，自用农田地综合利用，满足锅炉灰渣暂存要求。最大储存量为 1.0t。	新建																

	公用工程	燃料间	锅炉房外封闭式燃料库 1 座，建筑面积 20m <sup>2</sup> ，用于生物质压块燃料储存，随用随存，不长期堆存，生物质压块燃料最大储存量为 50t。	新建
		供水	本项目用水自来水提供。	依托
		排水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企业自有农田堆肥。生产废水主要为生玉米清洗水，排入厂内防渗贮水池，定期抽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
			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处理废水可回用于锅炉房及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新建
		供热	本项目自建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一台，为蒸煮玉米提供热量。生产期为每年的 8 月末-9 月初，共 20 天，冬季不生产，办公室生活供暖由电供给。	新建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电网供给。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生产废水（生玉米清洗水）排入厂内防渗贮水池，贮水池沉淀池容积为 15m <sup>3</sup> ，定期（三天一次）抽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新建、依托
			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处理废水可回用于锅炉房及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新建
		废气处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主要为生物质蒸汽锅炉烟气。锅炉烟气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76%），采用低氮燃料方式脱硝，处理后通过 25m 高烟囱排放。锅炉烟气中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燃煤锅炉标准要求。燃料库为封闭式，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可忽略不计。	新建
		噪声	本项目主要设备噪声为风机、空压机、扒皮机、水泵，单台噪声值约 75~85dB(A)。合理布局，运营期风机、水泵、空压机等设备均位于独立机房内；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安装基础加减振垫、机房和泵房设隔声门窗等措施。生产中产生的噪声通过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新建
固体废物	<p>①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市政部门统一处理。</p> <p>②锅炉除尘器收尘：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产生的烟尘由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76%）进行收集，布袋收集的粉尘综合利用。</p> <p>③灰渣：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产生的灰渣降温后袋装密封收集，暂存于灰渣间内，日产日清由车拉运出厂，外售综合利用，不做长期堆存。</p> <p>④废离子交换树脂：本项目更换下来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在厂区内存放，产生后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p> <p>⑤废布袋：本项目更换下来的废布袋集中收集，</p>	新建		

		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⑥生产废料：生产变质的玉米、玉米皮及玉米须，收集后作为饲料原料外售。																																																																					
依托工程	伊春市中心城污水处理厂	伊春市中心城污水处理厂位于伊美区循环经济园区内，处理工艺为 CASS，处理能力为 10 万 m <sup>3</sup> /d，出水全部排入汤旺河。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尚有余量，可以满足本项目污水排放需求。	依托																																																																				
<p>2、主要设备</p> <p>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3 本项目设备清单</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名称</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td> <td>台</td> <td>1</td> </tr> <tr> <td>2</td> <td>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td> <td>套</td> <td>1</td> </tr> <tr> <td>3</td> <td>水泵</td> <td>个</td> <td>8</td> </tr> <tr> <td>4</td> <td>玉米扒皮机</td> <td>套</td> <td>1</td> </tr> <tr> <td>5</td> <td>玉米漂洗机</td> <td>台</td> <td>1</td> </tr> <tr> <td>6</td> <td>玉米切尖机</td> <td>台</td> <td>1</td> </tr> <tr> <td>7</td> <td>蒸煮杀菌锅</td> <td>台</td> <td>2</td> </tr> <tr> <td>8</td> <td>机械风干机</td> <td>套</td> <td>5</td> </tr> <tr> <td>9</td> <td>真空包装机</td> <td>套</td> <td>5</td> </tr> <tr> <td>10</td> <td>空压机</td> <td>套</td> <td>1</td> </tr> <tr> <td>11</td> <td>低氮燃烧装置</td> <td>套</td> <td>1</td> </tr> </tbody> </table> <p>4、原辅材料用量</p> <p>原辅材料一览表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4 本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产品</th> <th>年用量</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鲜玉米</td> <td>240t/a</td> <td>定单式生产</td> </tr> <tr> <td>2</td> <td>离子交换树脂</td> <td>0.02t/a</td> <td>外购</td> </tr> <tr> <td>3</td> <td>生物质压块燃料</td> <td>45t/a</td> <td>外购</td> </tr> <tr> <td>4</td> <td>水</td> <td>138.82t/a</td> <td>自来水</td> </tr> </tbody> </table> <p>5、建设周期及实施进度</p> <p>本项目生产车间厂房均为原有建筑，新建锅炉房及安装机械设备；项目建设周期为 8-9 月。</p>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台	1	2	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	套	1	3	水泵	个	8	4	玉米扒皮机	套	1	5	玉米漂洗机	台	1	6	玉米切尖机	台	1	7	蒸煮杀菌锅	台	2	8	机械风干机	套	5	9	真空包装机	套	5	10	空压机	套	1	11	低氮燃烧装置	套	1	序号	产品	年用量	备注	1	鲜玉米	240t/a	定单式生产	2	离子交换树脂	0.02t/a	外购	3	生物质压块燃料	45t/a	外购	4	水	138.82t/a	自来水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	台	1																																																																				
2	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	套	1																																																																				
3	水泵	个	8																																																																				
4	玉米扒皮机	套	1																																																																				
5	玉米漂洗机	台	1																																																																				
6	玉米切尖机	台	1																																																																				
7	蒸煮杀菌锅	台	2																																																																				
8	机械风干机	套	5																																																																				
9	真空包装机	套	5																																																																				
10	空压机	套	1																																																																				
11	低氮燃烧装置	套	1																																																																				
序号	产品	年用量	备注																																																																				
1	鲜玉米	240t/a	定单式生产																																																																				
2	离子交换树脂	0.02t/a	外购																																																																				
3	生物质压块燃料	45t/a	外购																																																																				
4	水	138.82t/a	自来水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

锅炉每年运行时间为 20d，年运行时间为 200h（每天 10h），员工均为东升村居民，所以厂区内不设置食堂及宿舍。

7、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2-5 环保投资一览表**

投资项目		污染源	具体措施	投资 (万元)
运营期	废气处理	生物质蒸汽锅炉	锅炉烟气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76%）+低氮燃烧处理后通过 25m 高烟囱排放	5.0
	噪声处理	空压机、水泵、风冷设备	合理布局，运营期空压机、水泵、风冷设备等均位于车间内；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安装基础加减振垫、机房和泵房、车间设隔声门窗等措施。	0.1
	废水	生产废水	生玉米清洗水通过厂区建设的 15m 输水管线，排入厂内防渗贮水池，贮水池容积为 15m <sup>3</sup> ，定期抽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4.0
		生活污水	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送农田地堆肥	0.3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交由市政部门统一处理	0.1
		灰渣	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0.1
		锅炉除尘器收尘		
		废布袋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废离子交换树脂	不在厂区内存放，产生后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0.2
		玉米坏棒、玉米叶/皮/尖/根	定期送养殖户做饲料回收利用	0.5
	厂界	绿化		0.1
	其他	运行、管理、维护、验收、监测费		2.5

环保投资合计	12.9
总投资	200
环保投资比	6.45%

## 二、公用工程

### (一) 给排水

#### 1、供水

水源：本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提供。

用水量：

##### (1) 生产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包括清洗用水和锅炉用水。

根据业主提供的同类型企业的运行经验，生产车间用水情况为：

玉米棒清洗用水：玉米经过扒皮、切头去尾后进入清洗机清洗，清洗机用水量为 4.5m<sup>3</sup>/d；

杀菌蒸煮锅清洗用水：每天清洗一次，2 个杀菌蒸煮锅的清洗用水量为 0.4m<sup>3</sup>/d；

生物质蒸汽锅炉用水情况为：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产排污系数表-工业废水量和化学需氧量可知，工业废水产污系数为 0.356 吨/吨-原料，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使用燃料量为 45t/a，锅炉排污水（包括软化处理废水）产生量为 0.801t/d，16.02t/a。因锅炉蒸汽用于蒸煮玉米，根据业主提供的同类企业运行经验，则锅炉补充水量为 0.6t/d。则锅炉补水量为 1.401t/d，28.02t/a。

##### (2) 生活用水

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8 人，根据黑龙江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23/T727-2021），按 80L/人.d 计算，年工作天数为 20 天，则职工生

活用水量 0.64t/d，12.8t/a。

## 2、排水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处理废水。

### (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污水总量为 0.512t/d，10.24t/a。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sub>5</sub>、SS 和氨氮，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送自有农田地掺有机肥发酵后还田。

### (2) 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处理废水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产排污系数表-工业废水量和化学需氧量可知，工业废水产污系数为 0.356 吨/吨-原料，燃生物质燃料锅炉（锅内水处理）工业废水产污系数为 0.259 吨/吨-原料（锅炉排污水），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年燃生物质压块燃料量为 45t/a，则本锅炉排污水量 0.5828t/d，11.655t/a；软化处理废水产生量为 0.2182t/d，4.364t/a。则锅炉排污水量及软化处理废水量合计为 0.801t/d，16.02t/a。

(2) 生产废水：玉米清洗和杀菌蒸煮锅炉清洗总用水量为 4.9t/d，排放量取 80%，则日排放清洗废水 3.92t/a；蒸汽为杀菌蒸煮玉米提供热量，日用量为 0.6t/d，全部做为冷凝水排放，排放量为 0.6t/d；

生产废水总量为 4.52t/d，因本企业的清洗水为生玉米扒皮、去头尾后的清洗和包装后玉米蒸煮，间接加热的冷凝水，且属农产品初加工废水，水质较清洁，经管道排入厂内防渗贮水池，定期抽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综上，本项目产生废水送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送自有农田地堆肥；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处理废水可回用于锅炉房、厂区内洒水降尘，不外排。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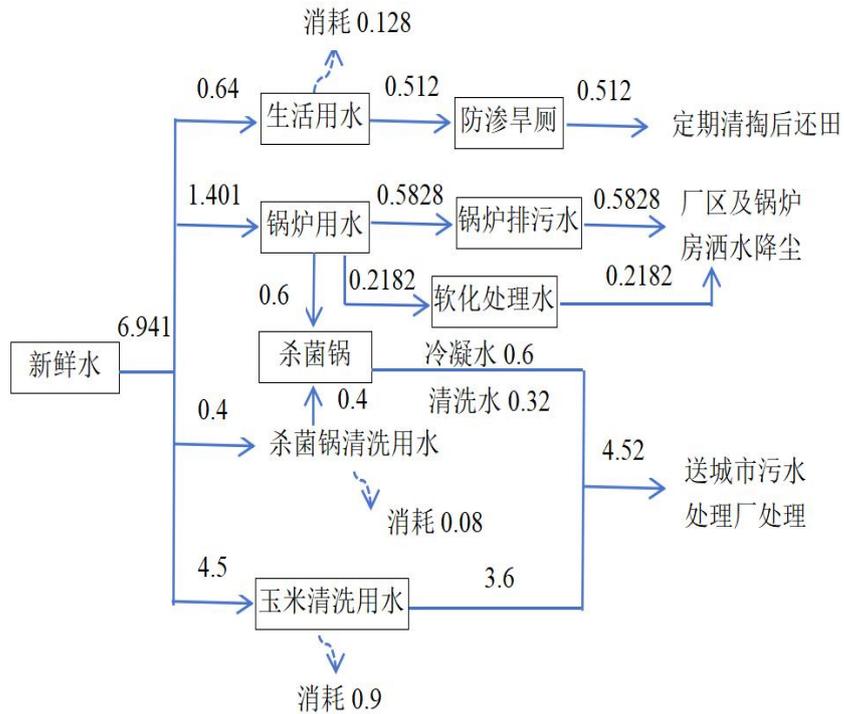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 (t/d)

### (二) 供热

本项目自建 1.0t/h 生物质蒸汽锅炉一台，为项目蒸煮玉米提供热量。冬季办公室电取暖。

### (三)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电网统一提供。

## 三、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按照有利于生产，便于管理，运输短捷，人流物流通畅的原则进行布局。大门设置于厂区北侧，紧邻巷路，生产车间位于厂区西侧，从北向南按生产流程依次布置锅炉房、生产车间，车间内按生产流程布置蒸煮锅，风冷设备、包装设备、清洗设备等。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工艺流程及污染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本项目位于伊春市伊美区东升镇东升村 1 组，施工期主要为锅炉房建设及锅炉工艺设备及环保设备、生产车间内生产设备的安装调试，且施工期短，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大的影响，本项目主要影响来源于营运期。

二、营运期

（一）鲜食玉米工艺流程

1、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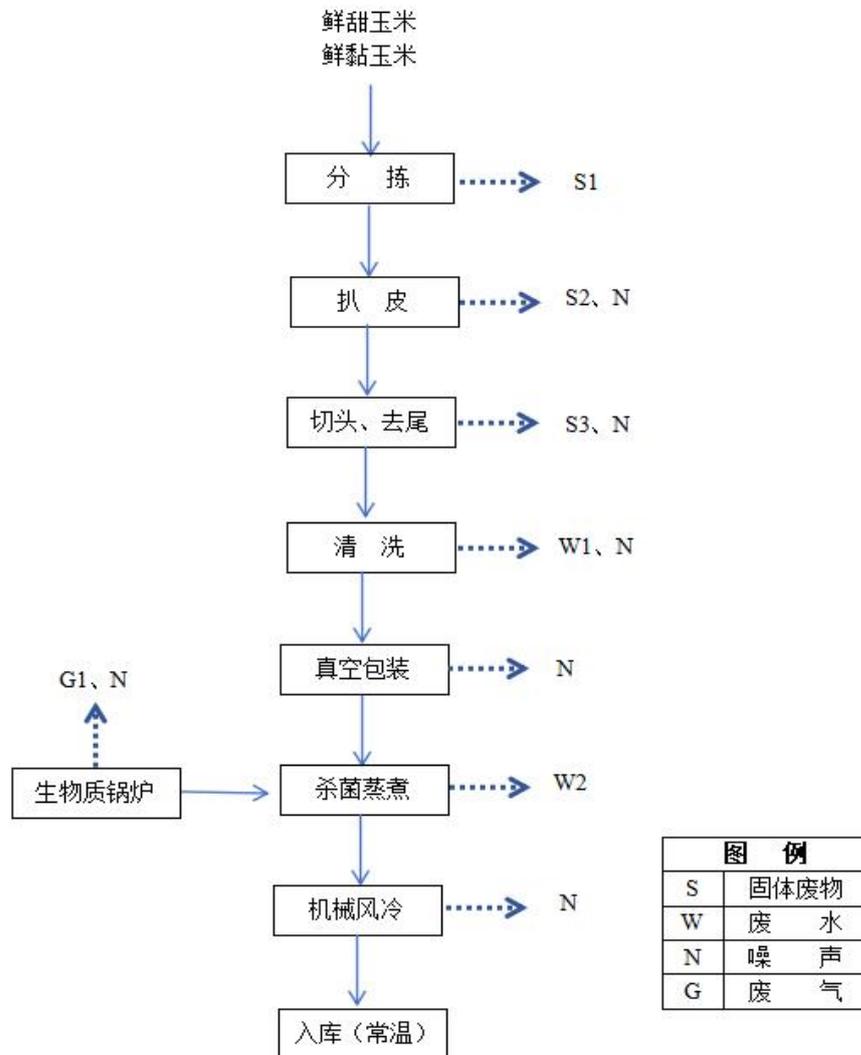


图 2-2 运营期鲜食玉米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2、工艺流程简述：

### (1) 分拣

鲜玉米入库后通过人工分拣出变质的玉米。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人工分拣出来的变质的玉米 S1。

### (2) 扒皮、切头去尾

玉米进入玉米扒皮机内去除玉米皮及玉米须。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玉米扒皮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扒皮过程中产生的玉米皮及玉米须 S2、切头去尾产生的玉米尖和根。

### (3) 清洗

扒皮后鲜玉米进入气泡清洗水槽内进行清洗润湿，清洗用水每天更换一次。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清洗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N 和清洗废水 W1。

### (4) 包装

玉米装袋后，即可进行真空封口。封口的真空度为 0.08-0.09 兆帕。封口处一定要用手抚平整，检查是否有水、异物和褶皱，如果有则会严重影响封口质量，故应严格把控，提高封口质量。一般抽真空的时间为 12-20 秒钟，封口加热时间为 3-5 秒钟。

### (5) 蒸煮

在杀菌前，检查封口是否达到标准要求。如果穗与包装袋之间有间隙，用手挤果穗容易产生移动，说明真空作业质量不够，返回包装工序。然后将合格者送入高温灭菌锅进行高温杀菌。用 15 分钟的时间，使高温灭菌锅内温度达到 121° C，恒温保持 20 分钟。在此期间，高温灭菌锅内压力要保持稳定，否则会产生破袋现象。因为，包装袋内的水分在加热时会膨胀。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锅炉烟气 G1 和锅底水 W2。

### (6) 风冷

为防止破袋，要采用反压冷却，并且要使压力高于杀菌压力 0.02—

0.03 兆帕。冷却时间为 20 分钟，使温度降至 40° C。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包装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N。

## (二) 锅炉生产工艺流程

### 1、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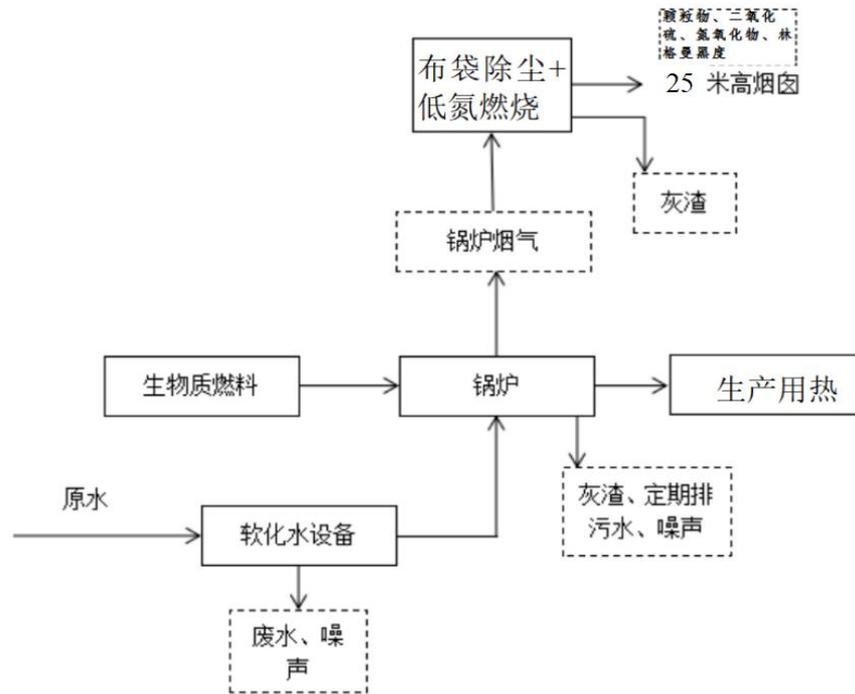


图 2-3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2、锅炉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本项目燃料为外购的生物质燃料，人工将生物质成型燃料投加到锅炉中，锅炉给水经软水器处理后经补水泵供给锅炉，通过燃烧生物质为生产供热蒸汽，锅炉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除尘效率按 99.76%、脱硝效率 30%计）由 25m 高烟囱排放。锅炉灰渣和除尘器回收的粉尘集中收集，综合利用。废弃离子交换树脂不在厂区内存放，产生后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p>与项目 有关的 原有环 境污染 问题</p>	<p>本项目为新建，原有厂房闲置。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问题不存在。</p>
---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p>一、大气环境</p> <p>1.环境空气</p> <p>(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p> <p>根据中国环境影响评价网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系统提供的达标区判定数据,伊春市 2022 年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均浓度分别为 6 ug/m<sup>3</sup>、11 ug/m<sup>3</sup>、30 ug/m<sup>3</sup>、21 ug/m<sup>3</sup>;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0.9mg/m<sup>3</sup>, 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98 ug/m<sup>3</sup>; 各污染物平均浓度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p>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 μg/m <sup>3</sup>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sup>3</sup> )	标准值 (μg/m <sup>3</sup>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40	27.5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0	70	42.9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1	35	60	达标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质量浓度	900	4000	22.5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8小时平均	第90百分位数平均质量浓度	98	160	61.25	达标													
	<p><b>环境空气质量数据筛选结果</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达标区判定</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文件类型</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省份</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份</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国控点数量</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判定结果及详情</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达标区判定</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黑龙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伊春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达标区</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图 3-1 网站判定情况截图</b></p> <p>由表 3-1、图 3-1 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区 2022 年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p> <p>(2) 特征污染物</p> <p>本项目的特征污染物为总悬浮颗粒物,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p>						序号	文件类型	省份	市	年份	国控点数量	判定结果及详情	1	达标区判定	黑龙江	伊春市	2022	6
序号	文件类型	省份	市	年份	国控点数量	判定结果及详情													
1	达标区判定	黑龙江	伊春市	2022	6	达标区													

少于3天的监测数据。因此本次环评委托黑龙江泓泽检测评价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日~8月4日对项目所在区域检测三天，连续监测24小时。设一个对照点位，在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设1个检测点位。监测点位见图3-2。



图 3-2 环境噪声、大气环境现状监测点位图

监测点基本信息见表 3-2，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2 监测点基本信息表

名称	方位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1#	项目东北侧	TSP	24 小时均值	EN	80
2#	项目西北侧	TSP	24 小时均值	WN	36

表 3-3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点坐标/°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mg/m <sup>3</sup> )	监测浓度范围/(mg/m <sup>3</sup> )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1#	E128.935756°, N47.752558°	TSP	24 小时平均	0.3	0.106-0.108	36.0	0	达标
2#	E128.934163°, N47.752471°	TSP	24 小时平均	0.3	0.105-0.107	35.7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现状评价结果表明，项目厂址下风向各监测点各污染物的占标百分比均小于1，TSP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

## 2.地表水

本项目仅产生少量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抽排送自有农田地堆肥。项目区地表水水体为汤旺河，距离本项目约800米，汤旺河的水质功能类别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

按照《2022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2022年伊春市新增省控断面19个。水质情况见下表。

**表 3-4 2022 年伊春市地表水省控断面水质情况**

序号	断面名称	所在水体	水质类别	超标项目及超标倍数
1	嘉荫县水质自动监测	黑龙江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6）、化学需氧量（0.4）
2	桔园林场	汤旺河	劣V类	高锰酸盐指数（1.7）、化学需氧量（0.6）
3	乌伊岭下	汤旺河	劣V类	高锰酸盐指数（2.1）、化学需氧量（1.0）
4	汤旺河下（新青公铁立交桥）	汤旺河	V类	高锰酸盐指数（1.3）、化学需氧量（0.7）
5	新青下	汤旺河	V类	高锰酸盐指数（1.0）、化学需氧量（0.4）
6	红星入境断面	汤旺河	V类	高锰酸盐指数（1.2）、化学需氧量（0.6）
7	红星出境断面	汤旺河	V类	高锰酸盐指数（1.1）、化学需氧量（0.4）
8	五营下（丰林八公里断面）	汤旺河	V类	高锰酸盐指数（1.1）、化学需氧量（0.6）
9	上甘岭下	汤旺河	V类	高锰酸盐指数（0.9）、化学需氧量（0.5）
10	伊春区下（红旗断面）	汤旺河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6）、化学需氧量（0.3）
11	美溪下（回龙湾大桥）	汤旺河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4）、化学需氧量（0.3）
12	西林下（三号桥测点）	汤旺河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4）、化学需氧量（0.2）
13	金山屯下	汤旺河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3）、化学需氧量（0.1）

14	背景断面(水源地监测断面)	汤旺河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4)、化学需氧量(0.2)
15	翠峦下	汤旺河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3)、化学需氧量(0.1)
16	乌马河下(乌马经营所大桥)	汤旺河	IV类	高锰酸盐指数(0.4)、化学需氧量(0.2)
17	朗乡下	西南岔河	III类	-
18	带岭下(铁路桥)	西南岔河	III类	-
19	依吉密河新民断面	依吉密河	III类	-

注：①“-”表示无超标项目；

②超标项目及倍数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进行判定和计算。

2022年，实际监测断面19个，I-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为15.8%，劣V类水体比例为10.5%。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地表水体汤旺河对应的断面为伊春区下(红旗断面)，所属汤旺河水质类别为IV类，能够满足IV类水体功能要求。

### 3. 噪声

#### ①伊春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状况

2022年伊春市昼间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50.2分贝，声环境质量为好，比去年升高了0.1分贝。

#### ②伊春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状况

2022年伊春市昼间交通干线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65.4分贝，声环境质量为好，比去年升高了1.1分贝。

#### ③伊春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状况

2022年度，对各功能区声环境监测点位共进行4次检测，各监测点噪声昼间等效声级达标率为95.8%，同比下降4.2%；夜间等效声级达标率为100%，同比无变化。

根据现场勘查及声功能划分情况，项目所在地为2类声功能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选址周围50m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

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监测点基本信息见表 3-5，监测布点图见图 3-2，监测结果见表 3-6。

**表 3-5 监测点基本信息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1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昼间 Leq、夜间 Leq	每天昼夜各一次，检测二天
2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昼间 Leq、夜间 Leq	
3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昼间 Leq、夜间 Leq	
4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昼间 Leq、夜间 Leq	

**表 3-6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3 年 8 月 2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52	40	50	41	60	50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51	40	50	40	60	50
项目东侧厂界外 1m	50	41	51	41	60	50
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51	39	50	42	60	50

采用直接比较的方法评价噪声现状值，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厂界北侧、东侧、南侧和西侧及北侧、南侧居民声环境监测点昼夜间的等效声级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说明评价区域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达标。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主要的保护目标是保护好项目所在区域现有环境不受影响。采取有效的环保措施，使本项目的建设和生产运行中保持项目所在区域原有的环境空气质量、声环境质量和生态环境质量不变。

本项目所在地无国家级、省、市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总体上不因本项目的实施而改变区域环境现有功能，因此环境保护目标为一般环境保护区域。

一、大气环境

**表 3-7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东经	北纬					
东升村平房居民	E128.935756°	N47.752558°	平房居民	人群	二类区	N	20
东升小学	E128.9317	N47.75422	学校	人群	二类区	WN	200

	70	1					
<p>二、声环境：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居民住宅等声环境保护目标。</p>							
<p><b>表 3-8 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p>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东经	北纬					
东升村平房居民	E128.935756°	N47.752558°	平房居民	人群	二类区	N	20
<p>三、地下水环境：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1、废水</p>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处理废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送自有农田堆肥；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处理废水可回用于锅炉房及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生产废水排入厂内防渗贮水池，定期抽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一级 A 排放标准。</p>						
	<p><b>表3-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A排放标准</b></p>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限值	单位		
	1	COD		50	mg/L		
	2	BOD <sub>5</sub>		10	mg/L		
	3	SS		10	mg/L		
	4	pH		6-9	-		
	5	氨氮		5（8）	mg/L		
	<p><b>表3-1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排放标准</b></p>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限值	单位		
1	COD		500	mg/L			
2	BOD <sub>5</sub>		/	mg/L			
3	SS		400	mg/L			
4	pH		6-9	-			
5	氨氮		/	mg/L			
<p>2、废气</p> <p>本项目锅炉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执行《锅炉大</p>							

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煤锅炉标准要求。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1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颗粒物	50	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300	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300	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1	林格曼黑度, 级

本项目锅炉房施工期和运营期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sup>3</sup>

玉米封口时产生的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sup>3</sup>)。

### 3、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表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标准值见表3-13;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具体标准值见表3-14。

**表 3-13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标准	70dB(A)	55dB(A)

**表 3-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标准	60dB(A)	50dB(A)

###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

总量  
控制  
指标

1.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排入防渗贮池沉淀后定期抽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因此，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分担量。

2.本项目需要申请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下表。

3.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的处置，处置率 100%。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见下表。

**表 3-15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t/a**

项目	名称	本项目	
		预测排放量	核定排放量
废气	颗粒物	0.00844	0.00151
	SO <sub>2</sub>	0.009843	0.0723
	NO <sub>x</sub>	0.0512	0.0769
废水	COD	0.0045	0.0045
	氨氮	0.000452	0.000452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新建锅炉房，施工期主要为工艺设备及环保设备的安装，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提出本项目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p> <p>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p> <p>（1）在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作业场地应设置 2m 高围挡以减少扬尘扩散，并严禁在挡墙外堆放施工材料、建筑垃圾和渣土；围挡对减少扬尘对环境的污染有明显作用。</p> <p>（2）定期对施工场地洒水以减少二次扬尘作业面，场地洒水后，可大大减少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加强粉状建材转运与使用的管理，运输散装建材应采用专用车辆，并加以覆盖，对车辆运输中丢撒的弃土要及时清扫、冲洗，减少粉尘污染对市容市貌的不良影响。</p> <p>（3）对运载建筑材料及建筑垃圾的车辆加盖篷布以减少洒落，车辆行驶线路应避免敏感点。施工场地出口设车辆清洗池，车辆驶出施工场地前，应将车厢外和轮胎冲洗干净，避免车辆将泥土带到道路上产生二次扬尘，冲洗水沉淀后循环使用。</p> <p>（4）使用商品混凝土，尽量避免在大风天气下进行施工作业，大于四级风天气禁止土方工程。</p> <p>（5）在施工场地设置专人管理建筑垃圾、建筑材料的堆放、清运和处置，堆放场地应远离周围居民区，必要时加盖篷布或洒水，防止二次扬尘污染。</p> <p>（6）对建筑垃圾及时处理、清运，以减少占地，防止扬尘污染，改善施工场地的环境。</p> <p>（7）施工现场禁止烧煤、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及其它产生有毒、有害烟尘或恶臭气体的物质。</p> <p>（8）建设单位应对施工单位加强监管，在招标中明确施工期环境保护要求，要求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如施工场地硬化，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土方和物</p>
---------------------------	--

料堆存应采取蓬布覆盖、表面洒水抑尘或表面夯实处理等措施抑尘。

总之，只要加强管理，切实落实好这些措施，施工废气对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降低，施工场界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要求，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建议建设单位委托施工单位分类收集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

（2）施工废水不得以渗坑、渗井或漫流方式排放。施工工地的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达标后方用于场地抑尘，杜绝随意排放。

（3）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对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

## 3、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合理布局施工现场

施工过程中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施工，以减缓局部累积声级过高风险；各高噪声机械置于地块较中间位置作业，尽量远离场界。

（2）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造成施工噪声集中现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制订施工计划时间。

（3）降低设备声级

设备选型上，在不影响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应采用低噪声、低振动的设备与施工方式进行地基施工与结构施工；经常对施工设备进行维修保养，避免因设备性能减退而使噪声增强的现象发生。

（4）施工时采用降噪作业方式

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避免设备因松动部件的振动或消声器的损坏而增加其工作时的声压级；设备用完后或不用时应立即关闭。

（5）最大限度地降低人为噪音

不要采取噪声较大的钢模板作业方式；在操作中尽量避免敲打砼导管；搬卸物品应轻放，施工工具不要乱扔、远扔；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应减速、并减

少鸣笛等。

#### (6) 局部隔声降噪措施

在土石方等产生高噪声阶段进行一定的隔离和防护消声处理，如果产生噪声的动力机械设备相对固定，也可以设在机械设备附近，如对电锯等高噪声源修建临时隔声间或安装隔声罩，以保证施工场界噪声达标。

#### (7) 施工车辆管理

加强施工车辆管理，运输车辆尽量采用较低声级的喇叭，并在环境敏感点限制车辆鸣笛。

采取上述措施，施工场界噪声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施工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可接受。

#### 4、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 在施工现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对生活垃圾进行统一收集，定期送往环卫部门生活垃圾指定堆放点。

(2) 严格建筑垃圾的管理，施工中尽量综合利用，不能利用的建筑垃圾集中堆存，采取苫布遮盖措施，运往政府指定处置地点。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一、废气

#### 1、锅炉烟气

(一) 项目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 正常工况下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产 排 污 环 节	污 染 物	污染物产生			排 放 形 式	治理设施				排放情况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监测要求				
		浓 度 (mg/ m <sup>3</sup> )	速 率 (kg/ h)	产 生 量 (t/ a)		处 理 能 力 m <sup>3</sup> / h	收 集 效 率 %	净 化 效 率 %	是 否 可 行 技 术	浓 度 (mg/ m <sup>3</sup> )	速 率 (kg/ h)	排 放 量 (t/ a)	高 度 ( m)	内 径 ( m)	温 度 ( °C)	编 号 及 名 称	类 型	坐标		浓 度 (mg/ m <sup>3</sup> )	速 率 (kg/ h)	监 测 点 位	监 测 因 子	监 测 频 次	
																		东 经 /°	北 纬 /°						
锅 炉	颗 粒 物	13723	17.58	3.51 6	有 组 织	/	99. 76	是	32.94	0.042 2	0.00 844	25	0.3	100	DA 001	一 般 排 放 口	129.9 34656	47.75 2352	50	/	25 m 高 排 气 筒	颗 粒 物	1 次 / 月		
	S O <sub>2</sub>	38.42	0.049 2	0.00 984 3			/	/	是	38.42	0.049 2		0.00 984 3	0.3					100	300				/	S O <sub>2</sub>
	N O <sub>x</sub>	667	0.854	0.17 09			/	30	是	200	0.256		0.05 12	0.3					100	300				/	N O <sub>x</sub>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4.4.2.1“料/堆场采用全封闭式、储罐采用密闭容器的，废气无组织源强可忽略不计”，因此本项目燃料库和灰渣库为封闭式，产生的无组织源强可忽略不计，本评价不再对其进行分析。

根据项目特征，本项目锅炉烟气主要污染物为生物质锅炉燃烧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本项目锅炉的烟气量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中指南要求，并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进行核算。

本项目新建1台1.0t/h的生物质蒸汽锅炉。锅炉设置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低氮燃烧（除尘效率99.76%，脱硝效率30%）处理锅炉烟气，处理后的废气通过25m高烟囱有组织排放。本项目年生产20天，每天连续供热10小时，工时200小时。

#### 锅炉燃料消耗量计算

消耗量=【（锅炉功率/锅炉效率）×时间】/燃料低位发热量

式中：燃料消耗量单位 kg/h；锅炉功率按 0.7MW=1t/h；锅炉效率 85%；时间取 1h，即 3600s；燃料低位发热量为 13.249MJ/Nm<sup>3</sup>。

由公式可以计算得出1台1.0t/h锅炉的燃料（生物质颗粒）消耗量为223kg/h，锅炉的运行时间为200h/a，则本工程锅炉燃料消耗量约为45t/a。

#### 锅炉烟气量计算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及《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 991-2018），计算锅炉烟气量。

$$V_0 = 0.0889(C_{ar} + 0.375S_{ar}) + 0.265H_{ar} - 0.0333O_{ar}$$

式中：

$V_0$ ——理论空气量，m<sup>3</sup>/kg；

$C_{ar}$ ——收到基碳的质量分数，%；取值36.52。

$S_{ar}$ ——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取值0.03。

$H_{ar}$ ——收到基氢的质量分数，%；取值 4.08。

$O_{ar}$ ——收到基氧的质量分数，%；取值 32.35。

经计算，理论空气量  $V_0$  为  $3.252\text{m}^3/\text{kg}$ 。

1kg 固体或液体燃料产生的干烟气排放量按下式计算：

$$V_{RO_2} = V_{CO_2} + V_{SO_2} = 1.866 \times \frac{C_{ar} + 0.375S_{ar}}{100}$$

$$V_{N_2} = 0.79V_0 + 0.8 \times \frac{N_{ar}}{100}$$

$$V_g = V_{RO_2} + V_{N_2} + (\alpha - 1)V_0$$

式中：

$V_{RO_2}$ ——烟气中二氧化碳 ( $V_{CO_2}$ ) 和二氧化硫 ( $V_{SO_2}$ ) 容积之和， $\text{m}^3/\text{kg}$ ；

$C_{ar}$ ——收到基碳的质量分数，%，取值 36.52；

$S_{ar}$ ——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取值 0.03；

$V_{N_2}$ ——烟气中氮气量， $\text{m}^3/\text{kg}$ ；

$N_{ar}$ ——收到基氮的质量分数，%，取值 0.54；

$V_0$ ——理论空气量， $\text{m}^3/\text{kg}$ ；

$V_g$ ——干烟气排放量， $\text{m}^3/\text{kg}$ ；

$\alpha$ ——过量空气系数，燃料燃烧时实际空气供给量与理论空气需要量之比值，燃煤锅炉的规定过量空气系数为 1.75；

经计算，本项目锅炉干烟气排放量  $V_g=5.6934\text{m}^3/\text{kg}$

经计算，本项目锅炉干烟气量为  $256203\text{Nm}^3/\text{a}$

#### 锅炉中污染物排放量分析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及《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 991-2018），采取物料衡算法计算本项目锅炉烟气中污染物排放源强。

a.颗粒物排放量按下式计算：

$$E_A = \frac{R \times \frac{A_{ar}}{100} \times \frac{d_{fh}}{100} \times \left(1 - \frac{\eta_c}{100}\right)}{1 - \frac{C_{fh}}{100}}$$

式中：

$E_A$ ——核算时段内颗粒物（烟囱）排放量，t；

$R$ ——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取值 45t；

$A_{ar}$ ——收到基灰分质量分数，%，取值 14.78%；

$d_{fh}$ ——锅炉烟气带出的飞灰份额，%，取值 45%；

$\eta_c$ ——综合除尘效率，%，取值 99.76%；

$C_{fh}$ ——飞灰中的可燃物含量，%，根据《燃煤工业锅炉节能监测》（GB/T15317-2009），取值 15%。

经计算，本项目锅炉烟气中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844t/a，0.0422kg/h，排放浓度 32.94mg/m<sup>3</sup>。

b.二氧化硫排放量按下式计算：

$$E_{SO_2} = 2R \times \frac{S_{ar}}{100} \times \left(1 - \frac{q_4}{100}\right) \times \left(1 - \frac{\eta_s}{100}\right) \times K$$

式中：

$E_{SO_2}$ ——核算时段内二氧化硫排放量，t；

$R$ ——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取值 396.29t；

$S_{ar}$ ——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取值 0.03%；

$q_4$ ——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取值 10%；

$\eta_s$ ——脱硫效率，%，取值 0%；

$K$ ——燃料中的硫燃烧后氧化成而二氧化硫的份额，量纲一的量，取值 0.4。

经计算，本项目锅炉烟气中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009843t/a，0.0492kg/h，排放浓度 38.42mg/m<sup>3</sup>。

c.氮氧化物排放量按下式计算：

$$E_{NOx} = \rho_{NOx} \times Q \times \left(1 - \frac{\eta_{NOx}}{100}\right) \times 10^{-9}$$

式中：

$E_{NOx}$ ——核算时段内氮氧化物排放量，t；

$\rho_{NOx}$ ——锅炉炉膛出口氮氧化物质量浓度， $mg/m^3$ ，根据《工业锅炉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1787-2021），燃生物质蒸汽锅炉污染物炉膛出口浓度范围为120~400 $mg/m^3$ ，本次评价取200；

$\eta_{NOx}$ ——脱硝效率，0%。（低氮燃烧为锅炉本体改燃烧方式的脱硝技术，非烟气处理技术，故此处取0）

$Q$ ——核算时段内标态干烟气排放量， $m^3$ ，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 991-2018）附录C中C.2、C.3计算。

锅炉烟气氮氧化物排放量为0.0512t/a，0.256kg/h，排放浓度200 $mg/m^3$ 。

综上所述，本项目锅炉烟气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99.76%）+低氮燃烧（脱硝效率30%）处理后通过25m高烟囱排放。锅炉烟气中颗粒物、 $SO_2$ 、 $NO_x$ 排放量为0.00844t/a、0.009843t/a、0.0512t/a。排放浓度为32.94 $mg/m^3$ 、37.94 $mg/m^3$ 、200 $mg/m^3$ 。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后，锅炉烟气中颗粒物、 $SO_2$ 、 $NO_x$ 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煤锅炉标准要求。

## 2、可行性技术分析

本项目锅炉烟气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99.76%）+低氮燃烧器（脱硝效率30%），处理后通过25m高烟囱排放。锅炉烟气中颗粒物、 $SO_2$ 、 $NO_x$ 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煤锅炉标准要求，锅炉除尘措施为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99.76%）组合技术，低氮燃烧器（脱硝效率30%），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

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中的一般地区燃生物质锅炉的可行性技术。

燃料间和灰渣间均位于封闭结构厂房内，项目采取在定期洒水降尘等措施减少颗粒物的产生与扩散，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3、非正常工况分析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体现为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76%）除尘装置和低氮燃料设备故障，除尘效率降至 50%、0%，低氮燃烧设备脱硝效率降为 0%，如突然发现排放浓度异常，应立即组织工作人员对设备进行检查与维修并在检修过后总结设备非正常工作原因，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2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工序/生产线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核算方法	废气产生量 kg/h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量 kg/h	
生产用热	生物质蒸汽锅炉	颗粒物	物料衡算法	0.0422	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故障	0%	物料衡算法	0.0422	1 h
		SO <sub>2</sub>		0.0492	/	/		0.0492	
		NO <sub>x</sub>		0.256	低氮燃烧器故障	0%		0.256	
		颗粒物		0.0422	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故障	50%		0.0211	
		SO <sub>2</sub>		0.0492	/	/		0.0492	
		NO <sub>x</sub>		0.256	低氮燃烧器故障	0%		0.256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要求，确定本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本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3 大气污染源监测、无组织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污染源	颗粒物	生物质蒸汽锅炉 25m 高烟囱 DA001	1 次/月
	SO <sub>2</sub>		
	NO <sub>x</sub>		
	颗粒物	厂界	1 次/季度

### 2、玉米蒸煮水蒸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玉米蒸煮（即高温灭菌）过程产生的水蒸汽，本项目玉米蒸煮前需塑封袋装，故蒸煮过程无玉米本身的气味产生，本项目所用包装袋为食品级新型环保材料（PP，聚丙烯），熔点温度为 164℃---170℃,热稳定性较好,分解温度需达 300℃以上，蒸煮过程未达到分解温度，产生的气味不浓烈，该部分废气通过车间内轴流风机进行通风换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3、玉米真空袋装后封口产生的废气

本项目玉米在蒸煮前需塑封袋装，并对其进行抽真空，抽真空后需对封口处进行加热封口，由于本项目所用包装袋为食品级新型环保材料（PP，聚丙烯）熔点温度为 164℃---170℃,热稳定性较好,分解温度需达 300℃以上，环评考虑本项目塑封温度较低，没达到分解温度，得出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量极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难以量化，故本次环评不予评价。建议加强车间内的通风。

## 二、废水

### 1、污染源源强核算

本项目玉米生产工艺流程为先使用环保材料塑封后蒸煮，玉米不直接与水接触，故蒸煮废水中各项污染物浓度较低，经查阅相关资料以及类比同类型项目《乾安县玉丰农贸有限公司冷藏保鲜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该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由乾安县环境保护局（原）进行验收，文号（乾环验字【2016】

178 号)，类比条件对比详见下表。

**表 4-4 类比条件对比情况**

序号	工程内容	乾安县玉丰农贸有限公司冷藏保鲜项目	本项目	备注
1	规模	年产鲜食玉米 1000 万穗	年产鲜食玉米 600 万穗	相似
2	主要原料	鲜玉米	鲜玉米	相同
3	加工方式	扒皮-清洗-塑封-蒸煮	扒皮-清洗-塑封-蒸煮	相同
4	区域类别	农村	农村	相同
5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同
6	设备	清洗机	清洗机	相同
7		切头去尾机	切头去尾机	相同
8		流水线	流水线	相同
9		蒸煮锅	蒸煮锅	相同

由上可知，本项目与类比对象建设规模、主要生产工艺流程、技术参数等方面均相同或相似。

本次环评中，由玉米蒸煮废水、蒸锅清洗水、清洗玉米废水组成的综合废水参照《乾安县玉丰农贸有限公司冷藏保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监测数据，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正常运营，主要环保设备按照设计要求建设，运行状况正常，监测期间生产规模（大于 75%）满足验收工况，本次环评引用该项目数据具有有效性和合理性。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5 本项目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核算方法	产生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	核算方法	排放废水量 m <sup>3</sup>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职工	生活污水	COD	类比法	10.24	300	0.0031	回用	/	/	/	/	/	/
		氨氮			25	0.000256					/	/	
锅	锅	COD	类	16.0	40	0.000641	回		/	/	/	/	

炉	炉排污水	BOD <sub>5</sub>	比 法	2	20	0.000 32	用	/	/	/	/	/	
		NH <sub>3</sub> -N			10	0.000 16		/	/	/	/	/	
		SS			30	0.000 481		/	/	/	/	/	
生产 废水	清洗、 冷凝水	COD	类 比 法	90.4	320	0.028 9	沉 淀 处 理	/	类 比 法	90.4	320	0.0289	/
		BOD <sub>5</sub>			140	0.012 7		/			140	0.0127	
		NH <sub>3</sub> -N			30	0.002 71		/			30	0.0027 1	
		SS			500	0.045 2		2 0			400	0.0362	

## 2、治理措施及效果

项目玉米蒸煮冷凝水、洗锅水、清洗玉米废水经排水管网排入厂内防渗贮水池，执行一般防渗要求，池底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 1 \times 10^{-7} cm/s$ ；经三天沉淀后定期抽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锅炉排污水和制水系统浓排水用于锅炉及厂区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送自有农田地施肥。

## 3、可行技术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废水为生产废水，生产加工活动中会产生玉米蒸煮冷凝废水、洗锅水、清洗玉米废水水质较为简单，废水中主要污染物均为氨氮、SS、COD 和 BOD<sub>5</sub> 等，其水质除 SS 外，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故企业设置防渗贮水池，经过沉淀预处理后，满足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要求，定期由吸污车送入城市污水处理厂。锅炉会定期产生一定量的锅炉排水，由于锅炉排水属清净下水，可用于厂区及锅炉房降尘；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入农田地堆肥，不外排；

伊春市中心城污水处理厂位于伊美区循环经济园区内，处理工艺为 CASS，处理能力为 10 万 m<sup>3</sup>/d，出水全部排入汤旺河。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尚有余量，可以满足本项目污水排放需求。因此本项目污水不会

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能够长期稳定运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产生废水均妥善处理，不会对地表水体产生污染影响。

### 三、噪声

#### 1、主要噪声源及源强

本项目主要设备噪声为风机、水泵、空压机组等，单台噪声值约75~85dB(A)，本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见下表。

**表 4-6 噪声源强一览表**

工序 / 生产线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A)	工艺	降噪效果 dB(A)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A)	
1	风机	频发	类比法	75-85	①合理布局，运营期风机、水泵、空压机等设备均位于独立机房内； ②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安装基础加减振垫、机房和泵房、车间设隔声门窗等措施。	30	类比法	45-55	200
2	水泵	频发	类比法	75-85		30		45-55	
3	空压机	频发	类比法	80-90		30		50-60	

#### 2、降噪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采取如下降噪措施：

- ①合理布局，运营期风机、水泵、空压机组等设备均位于独立机房内；
- ②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安装基础加减振垫、机房和泵房、生产车间设隔声门窗等措施。
- ③室外罩棚区的玉米预处理生产装置应设置在厂房内，生产车间设置隔声门窗，基础加减振垫。

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后，本项目锅炉房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可厂界噪声可以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3、环境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要求，本项目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7 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噪声	昼、夜间噪声等效 A 声级	厂界外 1m 东南西北，共 4 个点位。	1 次/季度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8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工序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工艺	处置量 (t/a)	
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0.08	集中收集，由市政部门统一处理。	0.08	垃圾填埋场
生产	玉米加工剩余物	一般固废	/	8.0	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8.0	外售综合利用
生物质蒸汽锅炉	锅炉灰渣	一般固体废物	900-999-64	8.4	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8.4	外售综合利用
	锅炉除尘器收尘	一般固体废物	900-999-99	3.5	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3.5	外售综合利用

废离子交换树脂	一般固体废物	900-999-99	0.02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0.02	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废布袋	一般固体废物	900-999-99	0.2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0.2	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 （一）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项目投入营运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及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锅炉除尘器收尘、锅炉灰渣、废离子交换树脂、废布袋、不合格玉米。

#### 1、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人数为 8 人，年工作 20 天，职工生活垃圾按每日每人产生 0.5kg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04t/d，0.08t/a。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2、一般固体废物

##### （1）锅炉除尘器收尘

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产生的粉尘由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76%）进行收集，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76%）收尘量约为 3.5t/a，属于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综合利用。

##### （2）灰渣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及《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 991-2018），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灰渣污染物采取物料衡算法计算。

$$E_{hs} = R \times \left( \frac{A_{ar}}{100} + \frac{q_4 \times Q_{net,ar}}{100 \times 33\,870} \right)$$

式中：

$E_{hs}$ ——核算时段内灰渣产生量，t；

$k_i$ ——核算时段内锅炉燃料耗量，t，45；

$A_{ar}$ ——收到基灰分的质量分数，%，14.78；

$q_t$ ——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本项目取 10；

$Q_{net, ar}$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MJ/kg，根据生物质压块燃料检测报告，取 13.249。

经计算，本项目锅炉灰渣产生量为 8.4t/a，灰渣降温后袋装密封收集，暂存于灰渣间内，定期由车拉运出厂，外售综合利用，不做长期堆存。

### （3）废离子交换树脂

本项目更换下来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产生量约为 0.02t/a，不在厂区内存放，产生后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 （4）废布袋

本项目更换下来的废布袋产生量为 0.2t/a。废布袋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

### （5）生产废弃物

主要包括变质的玉米、玉米皮、玉米头和玉米须，年产生量约为 8t/a，可做牲畜的青饲料外售给养殖户。

## （二）环境管理要求

生活垃圾由市政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灰渣间）的建设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具体为：贮存区采取防风防雨措施；各类固废应分类收集；贮存区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要求设置环保图形标志；指定专人进行日常管理。

## 五、环境风险

### 1、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析

本项目在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的临界量”中的危险物质，

仅在原辅材料存储及锅炉运行涉及燃料及原料火灾风险。

## 2、影响途径分析

生产过程中环境风险主要来自燃料、原辅材料储存不当遇到的火灾风险、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失效引起的环境事故风险。

## 3、风险防范措施

由于项目使用生物质成型燃料，原料为成品，因此火灾风险影响比较大。

①控制与消除火源：厂区内车间应设置禁火、防爆区域，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操作和维修等采用不发火工具，并制定方案，报主管领导批准并有监管人员在场方可进行。使用防爆型电器，严禁钢制工具敲打、撞击、抛掷。厂区在禁火、防爆区域安装避雷装置。

②安全措施：严格按照防火、防爆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按照规范设置消防系统，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并定期维护，保持完好。在禁火、防爆区域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并经产检查确保设施正常运转，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处理；设置火灾报警系统，该系统由火灾报警控制器、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等组成，以利于自动预警和及时组织灭火扑救。要正确佩戴相应的防护用品和正确使用防毒过滤器等防护用具。

### ③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措施

消防设施应与开发建设同步进行，各项建设必须执行国家有关防火规范，保证消防通道畅通，提高预防和扑救能力。加强区域交通、通信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重特大火灾实施消防力量的区域调动。消防供水主要以城市供水管网为主，建设城市供水管网消火栓系统，在配水管网建设时，应按同一时间发生两次火灾进行管网校核，保证充足消防用水，配水管网按照换装布置。

### ④风险应急措施

厂区根据建筑格局、物料性质及贮存方式、建筑耐火等级、建筑体积等，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等有关规

定，按照同一时间内火灾次数、灭火时间及最大用水量确定消防用水量。

发生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危害的事故时，应立即向当地政府及环保主管部门报告，以便得到及时指导和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使事故危害降到最小，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体系，强化企业、园区以及上级政府环境应急预案之间的衔接。建设单位在遵照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预防措施实施到位的情况下，本项目发生事故时对周围居民的影响轻微。同时本项目四周均建有实体围墙，在火灾事故发生的情况下对周围环境具有保护作用。本次评价认为，项目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采取的环境风险管理措施可行，项目建设从环境风险角度是可行的。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25m 高烟囱 DA001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锅炉烟气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76%）+低氮燃烧（脱硝效率 30%）处理后通过 25m 高烟囱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燃煤锅炉标准要求
	锅炉房	颗粒物	定期洒水降尘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COD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生产废水送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
	锅炉排污水及软化处理废水	COD	回用于锅炉房及厂区洒水降尘及锅炉冲灰，不外排。	/
声环境	锅炉风机及水泵、空压机组	噪声	①合理布局，运营期风机、水泵、空压机组等设备均位于独立机房内； ②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安装基础加减振垫、机房和泵房、空压机房设隔声门窗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市政部门统一处理。 ②锅炉除尘器收尘：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产生的粉尘由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76%）进行收集，集中收集，综合利用。 ③灰渣：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产生的灰渣降温后袋装密封收集，暂存于灰渣间内，定期由车拉运出厂，外售综合利用，不做长期堆存。 ④废离子交换树脂：本项目更换下来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在厂区内存放，产生后			

	<p>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p> <p>⑤废布袋：本项目更换下来的废布袋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置。</p> <p>⑥玉米加工废物：做为青饲料外售给养殖户。</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控制与消除火源；严格按照防火、防爆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按照规范设置消防系统，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并定期维护，保持完好；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措施应与开发建设同步进行，各项建设必须执行国家有关防火规范，保证消防通道畅通，提高预防和扑救能力；厂区根据建筑格局、物料性质及贮存方式、建筑耐火等级、建筑体积等，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等有关规定，按照同一时间内火灾次数、灭火时间及最大用水量确定消防用水量；建设单位在遵照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预防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本项目发生事故时对周围居民的影响轻微。</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工作区内需指定专门的人员，在本项目实施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保证项目运营时三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在日常生产中，应加强环保管理，大力推行清洁生产，并加强职工对污染要“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认识。另外，应加强对设备运行状况的检查，特别是对除尘措施要做到定期检查，制定检查方案与实施计划，严防出故障，对三废处理装置要定期检修，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按照相关要求，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管理，在正确的排放点位设置标识，以便进行自主验收和规范化管理。</p>

## 六、结论

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污染源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本项目选址合理，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要求，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政策法规要求，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采取有效措施后，均能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的要求，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在充分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前提下，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建设可行。

#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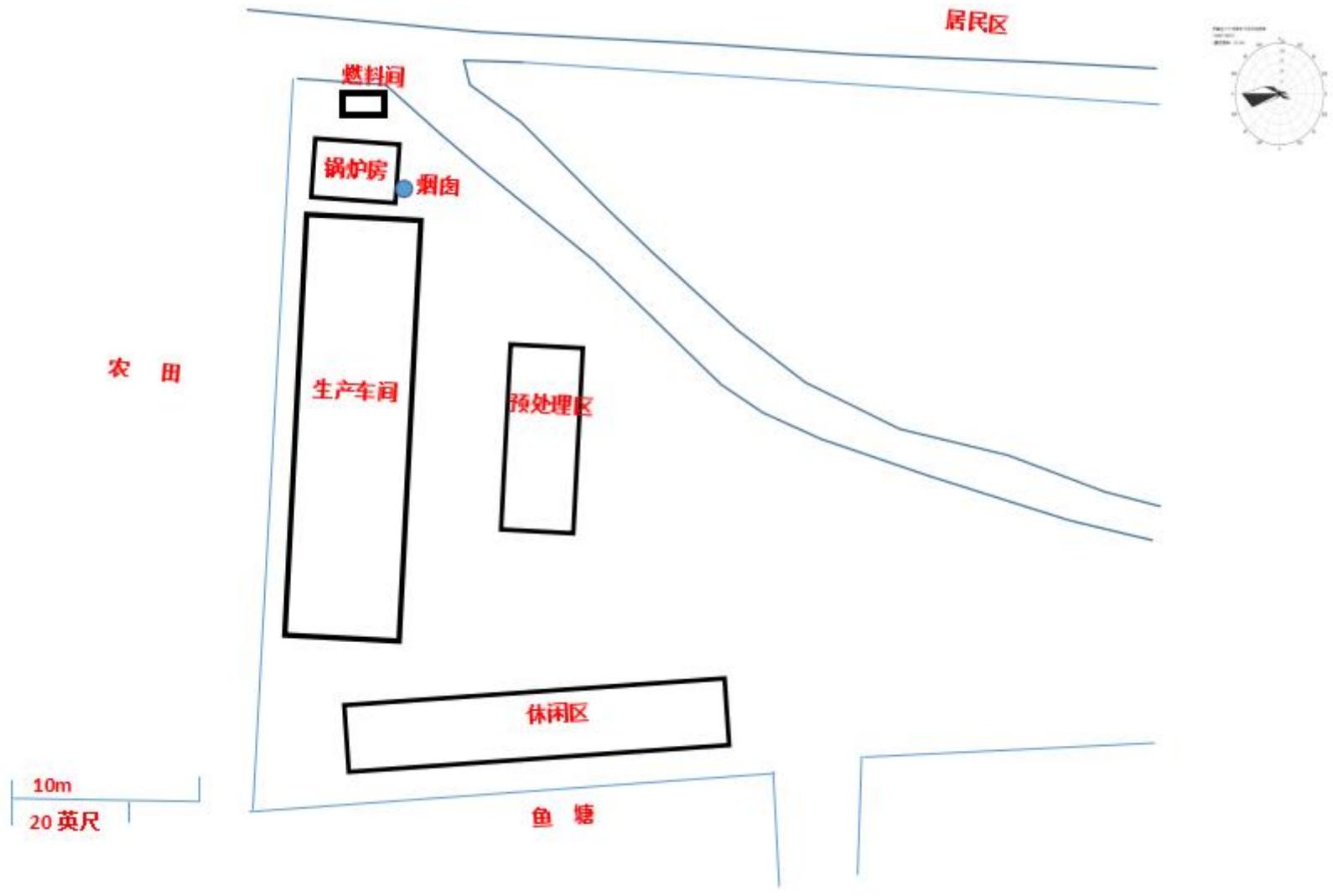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0844t/a	/	0.00844t/a	+0.00844t/a
		SO <sub>2</sub>	/	/	/	0.009843t/a	/	0.009843t/a	+0.009843t/a
		NO <sub>x</sub>	/	/	/	0.0512t/a	/	0.0512t/a	+0.0512t/a
废水		COD	/	/	/	0.0289	/	0.0289	+0.0289
		氨氮	/	/	/	0.00271	/	0.00271	+0.00271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灰渣	/	/	/	8.4	/	0	0
		锅炉除尘器 收尘	/	/	/	3.5	/	0	0
		废离子交换 树脂	/	/	/	0.02	/	0	0
		废布袋	/	/	/	0.2	/	0	0
		玉米加工废 物	/	/	/	8.0	/	0	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4 现场踏查照片

 <p>现场拍照</p> <p>经度: 128.934831            纬度: 47.751612            地址: 黑龙江省伊春市伊美区联和路伊春区东升小学            时间: 2023-07-31 15:38:28            海拔: 231.6米            天气: ☀️ 29 ~ 29°C 西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现场拍照</p> <p>经度: 128.935378            纬度: 47.751806            地址: 黑龙江省伊春市伊美区联和路伊春区东升小学            时间: 2023-07-31 15:39:54            海拔: 248.1米            天气: ☀️ 29 ~ 29°C 西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南侧</p>	<p>东侧</p>
 <p>现场拍照</p> <p>经度: 128.934638            纬度: 47.751890            地址: 黑龙江省伊春市伊美区联和路伊春区东升小学            时间: 2023-07-31 15:41:18            海拔: 246.6米            天气: ☀️ 29 ~ 29°C 西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现场拍照</p> <p>经度: 128.934790            纬度: 47.752049            地址: 黑龙江省伊春市伊美区联和路伊春区东升小学            时间: 2023-07-31 15:42:02            海拔: 243.5米            天气: ☀️ 29 ~ 29°C 西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西侧</p>	<p>北侧</p>

附图 5 伊春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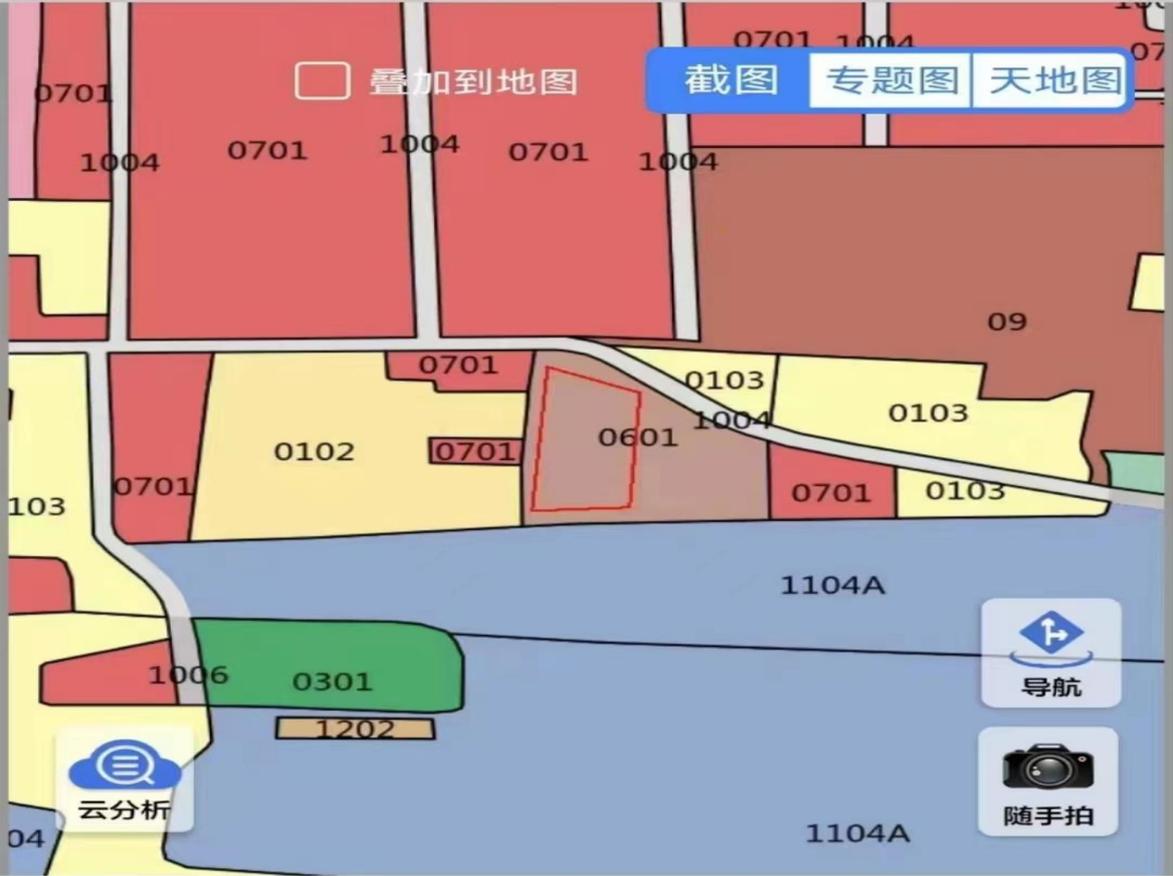


# 附件

## 附件 1 国土三调现状占地类型

返回 NO.57 基础查询 分享

基础查询 ✓ 时序影像 历史照片 高级查询



土地分类 | 城镇村等用地 | 土地坐落 | 基本农田 | 土

### 土地利用现状查询结果

地类名称	联合属性	面积(亩)
工业用地-0601	-	2.22
合计		2.22

数据来源· 2021年末变更调查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生物质压块燃料检测报告


(2014) 量认(国)字(1678A)号
编号: CHPI-HV-15046
第 1 页, 共 1 页

**哈尔滨电站设备成套设计研究所**

**化验报告**

一、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五常龙治生物能源热电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15 年 8 月 8 日

样 品: 稻壳

完成日期: 2015 年 8 月 12 日

二、化验项目及化验方法

项 目	化验方法标准号
制样	GB 474-2008
全水	GB/T 211-2007
工业分析	GB/T 212-2008
碳氢氮分析	GB/T 30733-2014
全硫	GB/T 214-2007
发热量	GB/T 213-2008

三、化验结果

空气干燥基水分	Mad	%	11.36	全水分	Mt	%	11.7
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Vad	%	60.09	干燥无灰基挥发分	Vdaf	%	81.42
空气干燥基灰分	And	%	14.84	收到基灰分	Aar	%	14.78
空气干燥基固定碳	FCad	%	13.71	收到基固定碳	FCar	%	13.66
空气干燥基碳	Cad	%	36.66	收到基碳	Car	%	36.52
空气干燥基氢	Had	%	4.10	收到基氢	Har	%	4.08
空气干燥基氮	Nad	%	0.54	收到基氮	Nar	%	0.54
空气干燥基全硫	St, ad	%	0.03	收到基全硫	St, ar	%	0.03
空气干燥基氧	Oad	%	32.47	收到基氧	Oar	%	32.35
空气干燥基高位发热量	Qgr, ad	MJ/kg	14.415	kc/kg			3447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Qnet, ar	MJ/kg	13.249	kc/kg			3168

说明: 1. 化验结果只对样品负责, 存查样品保存 2 个月后销毁。  
 2. 本报告涂改无效, 部分复印无效。

化验员: \_\_\_\_\_

审核: \_\_\_\_\_

批准: \_\_\_\_\_

地址: 中国哈尔滨市香坊区通开街 1 号  
 电话: 0451-82938424 86062906

邮编: 150046  
 传真: 0451-86062906

## 附件4 总量计算说明

锅炉废气核定排放量计算

本项目使用的生物质燃料低位发热量为 13.249MJ/kg，本项目使用生物质量为 45t/a。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中基准烟气量核算方法，本项目采用理论公式计算法，

$$V_0 = 0.0889(C_{ar} + 0.375S_{ar}) + 0.265H_{ar} - 0.0333O_{ar}$$
$$V_{gy} = 1.866 \times \frac{C_{ar} + 0.375S_{ar}}{100} + 0.79V_0 + 0.8 \times \frac{N_{ar}}{100} + (\alpha - 1)V_0$$

式中：

$V_0$ ——理论空气量， $m^3/kg$ ；

$C_{ar}$ ——收到基碳的质量分数，%；取值 36.52。

$S_{ar}$ ——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取值 0.03。

$H_{ar}$ ——收到基氢的质量分数，%；取值 4.08。

$O_{ar}$ ——收到基氧的质量分数，%；取值 32.35。

$V_{RO2}$ ——烟气中二氧化碳( $V_{CO_2}$ )和二氧化硫 ( $V_{SO_2}$ ) 容积之和， $m^3/kg$ ；

$C_{ar}$ ——收到基碳的质量分数，%，取值 36.52；

$S_{ar}$ ——收到基硫的质量分数，%，取值 0.03；

$V_{N_2}$ ——烟气中氮气量， $m^3/kg$ ；

$N_{ar}$ ——收到基氮的质量分数，%，取值 0.54；

$V_0$ ——理论空气量， $Nm^3/kg$ ；

$V_{gy}$ ——基准烟气量， $Nm^3/kg$ ；

$\alpha$ ——过量空气系数，燃料燃烧时实际空气供给量与理论空气需要量之比，燃煤锅炉的规定过量空气系数为 1.75；

经计算，理论空气量  $V_0$  为  $3.252Nm^3/kg$ 。基准烟气量为  $5.6934Nm^3/kg$

颗粒物核定排放量= $5.6934Nm^3/kg \times 45t/a \times 50mg/m^3 \times 10^{-6} \times 1 = 0.00151t/a$

$SO_2$  核定排放量= $5.6934Nm^3/kg \times 45t/a \times 300mg/m^3 \times 10^{-6} \times 0.8 = 0.0723t/a$

$NO_x$  核定排放量= $5.6934Nm^3/kg \times 45t/a \times 300mg/m^3 \times 10^{-6} \times 1 = 0.0769t/a$

 **泓泽检测**  
HONGZE TESTING

报告编号: HZJC-HJ-YCZ-2023-0802-01



180800340947

#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伊春市伊美区金谷棒鲜食玉米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项目  
环境空气, 声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检测项目: 环境空气、噪声

委托单位: 黑龙江山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2023年08月07日

黑龙江泓泽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黑龙江泓泽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 0455-8110123 报告查询: 0455-8265678

## 检测报告说明

- 一、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二、本报告涂改、增删均无效；未加盖“黑龙江泓泽检测评价有限公司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三、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测值。
- 四、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将不受理。
- 五、未经检测机构和送检样品单位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印本检测报告书。
- 六、报告无编写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无效。
- 七、标记\*的为分包项目。

公司名称: 黑龙江泓泽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绥达花园小区商服

邮编: 152000

电话: 13845585678      0455-8110123

## 一、检测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黑龙江山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伊春市伊美区金谷棒鲜食玉米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项目环境空气, 声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联系人	周工	联系电话	15704586789
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检测内容	环境空气	TSP	
	声环境	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dB(A)	
样品状态及特征	环境空气	滤膜保存完好	
采(送)样人员	杨柳、何新宇	采(送)样时间	2023年08月02日 至2023年08月04日
样品交接人员	成东阳	交接时间	2023年08月05日
分析人员	邹永雪	分析时间	2023年08月05日 至2023年08月06日

## 二、检测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代号
环境空气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声环境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三、检测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环境空气	TSP	电子天平	FA114A	HZ-YQ1021
声环境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HZ-YQ2005

四、检测结果

表 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检测结果	
		项目东北侧	项目西北侧
2023年08月02日	TSP	0.106	0.105
2023年08月03日	TSP	0.108	0.107
2023年08月04日	TSP	0.106	0.106

表 2: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2023年08月02日		2023年08月03日		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侧厂界外1米)	50	41	51	41	60	50
▲2 (南侧厂界外1米)	51	39	50	42	60	50
▲3 (西侧厂界外1米)	52	40	50	41	60	50
▲4 (北侧厂界外1米)	51	40	50	40	60	50

表 3: 环境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气压(kPa)	气温(℃)	风速(m/s)
2023年08月02日	98.2	27~19	3.1
2023年08月03日	98.2	25~20	2.5
2023年08月04日	98.0	26~20	3.7

编写人: 高超

审核人: 齐娟

授权签字人: 高超

日期: 2023.08.07